

佛山市顺德区裕隆纸品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案 关于表决通过对外投资股权及应收账款变价方案的决议

(2020)粤0606破38号

(2022)裕隆破管字第4-26号

佛山市顺德区裕隆纸品有限公司各债权人：

佛山市顺德区裕隆纸品有限公司（下称裕隆公司）破产重整案【(2020)粤0606破38号】，管理人正在办理。经统计，裕隆公司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《关于1家对外投资子公司及185笔应收账款的变价方案》【下称《变价方案》】。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

2022年6月24日，管理人以书面方式提请债权人会议讨论及表决《变价方案》，具体表决事项如下：

1. 是否同意裕隆公司1家对外投资子公司股权的变价方案。
2. 是否同意裕隆公司账面记载的185笔对外应收账款的变价方案。

依表决规则，债权人应于2022年7月9日17:30之前将表决票交回管理人（以收到为准）；逾期提交或不提交的，视为同意相关表决事项。

二、表决通过《变价方案》

《企业破产法》第六十四条规定：“债权人会议的决议，由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过半数通过，并且其所代表的债权额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二分之一以上。但是，本法另有规定的除外。债权人认为债权人会议的决议违反法律规定，损害其利益的，可以自债权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起十五日内，请求人民法院裁定撤销该决议，责令债权人会议依法重新作出决议。债权人会议的决议，对于全体债权人均有约束力。”

（一）关于1家对外投资子公司股权变价方案

截至表决期届满，有3户债权人向管理人提交同意表决票，3户债权人提交不同意表决票，其余未提交表决票的债权人按表决规则视

为同意表决事项。经统计，本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裕隆公司 1 家对外投资子公司股权变价方案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户数			债权金额			表决结果
有表决权户数	同意户数	同意比例	债权总额（元）	同意金额（元）	同意比例	
31	28	90.32%	277,412,843.08	270,400,428.61	97.47%	通过

（二）关于 185 笔应收账款变价方案

截至表决期届满，有 3 户债权人向管理人提交同意表决票，3 户债权人提交不同意表决票，其余未提交表决票的债权人按表决规则视为同意表决事项。经统计，本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 185 笔对外应收账款变价方案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户数			债权金额			表决结果
有表决权户数	同意户数	同意比例	债权总额（元）	同意金额（元）	同意比例	
31	28	90.32%	277,412,843.08	270,400,428.61	97.47%	通过

依上述法律规定及表决规则，上述 2 项表决事项均已表决通过，故本次会议表决通过《变价方案》。若债权人认为上述债权人会议决议违反法律规定，损害其利益的，可以在 2022 年 7 月 26 日 17:30 前向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申请撤销该决议，并责令债权人会议依法重新作出决议。

特此报告！

佛山市顺德区裕隆纸品有限公司管理人

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一日

负责人：郭敏



附：管理人名称：广东天地正律师事务所；

联系人：郭敏律师、田雅雯律师；

联系电话：0757-83787027、13923230410、13535858003；
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佛山市季华五路 10 号金融广场 24 楼。